

新东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2025年前三季度主要经营数据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新东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《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3号—行业信息披露》其《第十三号——化工》的要求，现将2025年前三季度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：

一、报告期内主要产品的产量、销量及收入实现情况(不含税)

2025年1-9月公司主营业务（产品）收入产销情况如下：

主要产品	产量（吨）	销量（吨）	营业收入(万元)
包装油墨	9,568.06	9,318.47	17,048.84
聚氨酯胶粘剂	5,103.40	5,062.39	7,668.02
电子油墨	184.92	186.38	1,089.94

二、报告期内主要产品和原材料的价格变动情况

(一) 主要产品销售价格变动情况(不含税)

主要产品	2025年1-9月平均 售价（元/KG）	2024年1-9月平均 售价（元/KG）	变动比例 （%）
包装油墨	18.30	19.48	-6.06
聚氨酯胶粘剂	15.15	16.35	-7.34
电子油墨	58.48	58.73	-0.43

(二) 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情况（不含税）

主要原材料	2025年1-9月平均 采购价（元/KG）	2024年1-9月平均 采购价（元/KG）	变动比例 （%）
醋酸乙酯	4.69	5.45	-13.94
钛白粉	12.29	14.11	-12.90
己二酸	6.84	8.32	-17.79
异氰酸酯	15.63	16.53	-5.44
醋酸正丙酯	5.85	6.45	-9.30

三、报告期内算力业务收入实现情况

报告期内公司实现算力业务收入 1,740.70 万元，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6.24%。算力业务成本 988.92 万元。

四、报告期内无其他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事项

以上经营数据信息来源于公司报告期内未经审计的财务数据，仅为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概况之用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东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10月29日